

证券代码：834808

证券简称：金昌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詹卫民主持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,098,65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.53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张求荣因工作出差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副总经理童树华因工作出差未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2,986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1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(四)	2023 年 度权益 分派方 案的议	6,926,000	98.40%	0	0.00%	112,500	1.60%

	案						
--	-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熊琦、徐亦灵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金昌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